

信阳市民政局文件

信民许可〔2025〕9号

关于同意信阳双艺职业培训学校变更 民办非企业单位办公住所和业务范围的批复

信阳双艺职业培训学校：

你单位申请“信阳双艺职业培训学校民办非企业单位办公住所、业务范围和章程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的请示收悉。经审查，同意变更民办非企业单位办公住所、业务范围和章程核准。信阳双艺职业培训学校办公住所由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万家灯火城市广场14座负一层A06号铺变更为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南京路548号；业务范围由“初、中级美容师、化妆师、美甲师、市场推销员、种植技术、混凝土工、保育员、中式烹调师、餐厅服务员非全日制职业培训”变更为“初中级：化妆师、美甲师、市场推销员、种植技术、养殖技术、钢筋工、混凝土工、营养配餐员、

中式烹调师、餐厅服务员、电子商务师、育婴员，初中高级：美容师、茶艺师、保育师”。

你单位变更民办非企业单位办公住所和业务范围后，要严格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依照我局核准的章程开展活动，按时参加年度检查，接受社会组织登记机关的依法监督和管理。



抄送：信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信阳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3月27日印发
